



2023 年法律年度开启典礼
香港律师会会长陈泽铭先生致辞
(2023 年 1 月 16 日)

终审法院首席法官、律政司司长、香港大律师公会主席、司法机构各成员、法律界同业、各位尊贵嘉宾、在座各位，午安！

1. 2022 年是丰富多彩的一年，充满不同的庆祝活动，标志着香港律师会成立 115 周年，及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 25 周年的盛事。
2. 我很荣幸代表律师会在此重要场合致辞。律师会经历 115 年的时间考验，见证业界超过一个世纪的发展。让我首先简单概述一些法律界的资料。
3. 在香港，法律界是自我监管的专业，此一重要特色强化了业界的独立性。
4. 律师会是香港律师的专业监管机构。我们的会员人数，每年平稳增长百分之四至五。在 2022 年底，共有超过 13,100 名香港律师、931 间香港律师事务所、来自 34 个司法管辖区的 1,442 名外地律师，及来自 20 个司法管辖区的 77 间外地律师事务所在律师会注册。

一国两制

5. 2022 年亦是「一国两制」落实 25 周年。此独一无二的制度的基础原则均载于我们的《基本法》内。
6. 国家主席习近平于庆祝香港回归祖国 25 周年大会上，重申必须维持「香港的独特地位和优势」及「普通法制度」。

7. 保存两种并存但却截然不同的制度各自的特色，而同时又坚守中央政府的主权及容许香港享有高度自治的决心，在《基本法》的条文中清晰可见。以下是两个显著的例子。
8. 第一，纵使香港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个地方行政区域，根据《基本法》第 8 条香港获授权保留普通法制度。此外，由于根据《基本法》，英文和中文都是正式语文，香港更成为世上唯一一个实施真正双语普通法制度的城市。
9. 第二，即使《基本法》规定其解释权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大常委会」），根据第 19 条，香港法院不但享有独立的司法权和终审权（而于 1997 年 7 月 1 日回归前，终审权由伦敦的枢密院行使），同时按第 158 条规定，香港法院亦获人大常委会授权在审理案件时，对《基本法》关于香港自治范围内的条款自行解释。

立法释法

10. 承诺忠诚地按基本法的规定落实「一国两制」的决心，从在消解两个截然不同的制度而产生分歧的同时，恰当给予两制的核心价值和法律原则的尊重而付出的巨大努力，可见一斑。而行使立法解释权的方式，便是显示此决心的一个好例子。
11. 《基本法》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制订，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 67(4)条，人大常委会有解释法律的权力。此外，根据第 67(1)条，人大常委会亦有责任和职权去解释宪法并监督宪法的实施。
12. 立法释法，是由立法者解释法律。在中国这是一个通过宪法确立的概念，但对于在香港实行的普通法制度而言，却是一个崭新的概念。一些不熟悉此概念的人，若对立法释法与普通法制度的司法程序如何配合而产生误解，或会引起困惑。
13. 自 1997 年至今的 25 年间，立法释法的权力，纵使合宪合法，都谨慎地很少被行使，而作出立法释法时，并会公开解释：（一）为何须行使该解释权（例如当有需要由立法者就原则性问题澄清立法原意）；（二）行使权力的法律依据（例如《宪法》和《基本法》的

相关条文）；及（三）如有的话，对带出立法释法的相关司法程序的任何影响。

14. 人大常委会至今曾根据《基本法》第 158 条作出五次解释《基本法》。
15. 第六次释法是最近人大常委会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按行政长官提请，就一名海外大律师为参与一宗《香港国安法》（「《国安法》」）案件申请获认许的事宜而作出的立法释法。
16. 根据《国安法》第 65 条，《国安法》的解释权属于人大常委会。此第六次的释法，就《国安法》的现行条文提供了程序指引。而相关案件的裁决，将根据事实以及呈堂证据，完全保留予司法范畴之内。

司法人员作为司法独立的坚定捍卫者

17. 近年，有人试图把一些法院的工作政治化，对作为法治核心价值的司法独立的观感，构成挑战。我们感谢所有司法人员，特别在这些艰难时期，努力维持一个强大、独立和备受国际尊重的司法机构，以及所有在终审法院服务的海外非常任法官，为终审法院带来多元的国际司法经验。行动胜于雄辩，他们的支持，显示他们尊重香港司法机构维持法治和司法独立的承担。

展望未来

庞大机遇

18. 展望未来，疫症过后，将有庞大机遇在等待我们。
19. 《十四五规划纲要》勾划出国家由现在至 2035 年的发展蓝图。它继续支持香港提升国际金融、航运和贸易中心、全球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国际资产管理中心和风险管理中心的地位；支持香港建设亚太区国际法律及解决争议服务中心；及支持香港服务业向高端及高增值方向发展。

20. 《十四五规划纲要》亦首次表示支持香港提升其国际航空枢纽地位、建设国际创新科技中心、区域知识产权贸易中心，及中外文化艺术交流中心。
21. 这些倡议，加上「一带一路」倡议及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计划带来的机遇，将为高质素法律服务的持续供应带来庞大需求。一如既往，我们欢迎来自世界各地的法律界人才，丰富本港的法律服务市场，善用这些未来发展的巨大潜力。

现代设施

22. 很高兴得悉法院在使用电子科技方面，已取得很大进展。自 2020 年 4 月开始，在合适的民事程序中，司法机构已使用视像会议设施或电话进行遥距聆讯。自 2021 年 1 月开始，所有级别的民事法庭都可以在需要和合适的情况下进行遥距聆讯。
23. 综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统提供的电子服务包括：向电子法院递交及从电子法院接收案件特定的法庭文件、查阅或翻查已存档文件和电子法院持有的其他与案件相关资料、翻查讼案登记册，以及电子支付方式缴费。
24. 综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统已在区域法院的人身伤亡诉讼、税款申索、民事诉讼和雇员补偿案件，以及裁判法院传票案件中实行。
25. 现时，由于法律上的限制，刑事案件的聆讯未能遥距进行。司法机构在 2022 年 6 月展开《法院（遥距聆讯）条例草案》、实务指示及操作指引草拟本的咨询，旨在提供总体框架，让所有类型的诉讼程序均可使用遥距聆讯。咨询已于 2022 年 9 月完成。律师会已就草案草拟本提供意见。
26. 应用电子科技将是未来规范。我们欣然期待迎接一套可以透过善用先进科技，提升效率，并在实体服务受阻时（例如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可以维持运作，从而令更多公众人士可寻求公义的法院管理系统。当然，我希望疫症大流行将永不再临。
27. 在此谨祝大家 2023 年生活愉快充实！
28. 谢谢。